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6046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
聯絡人：羅暉玲

電話：037-559680

傳真：037-559974

電子郵件：linlinlo@mlc.edu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立三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務字第11300694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236798_0069437_113E0121973-01.pdf、236798_0069437_113E1133353-01.pdf、236798_0069437_發文各校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113年「中等學校語文領域本土語文-客語文專長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-自行招生課程簡章」，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13年4月1日高師大進字第113100288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辦理113年「中等學校語文領域本土語文-客語文專長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」於臺中市立四育國民中學開班上課，目前尚有名額，請鼓勵教師報名參加。報名資格、收費及報名方式請參考招生簡章。
- 三、報名時間至113年6月7日止，預計113年7月9日開課。錄取名單將於113年6月14日於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及進修學院網頁公告，並個別通知學員。
- 四、簡章可至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網頁下載，網址：
<https://w3.nknu.edu.tw/>；進修學院：
<https://c.nknu.edu.tw/ccee/>，若有疑問逕洽該校進修學院企劃推廣組承辦人，莊小姐：07-7172930轉3664辦理。
- 五、另查本府113年3月11日府教務字第1130049399號函示，學



校非本土語文專長教師，於113學年度修讀本土語文第二專長學分班期間，得申請補助學校課務調整所需鐘點費，並於於113年7月30日（星期二）前檢具申請資料且免備文送府憑辦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電 2024/04/02 文
交 14:52:54 章

奇逢章

裝

訂

線

